



香港健球總會

公告：人事任命

因應香港健球總會(下稱健總)在未來的改革措施，進行以下人事安排：

1. 本人趙飛龍將辭去執行委員會主席一職，離職日期為 2021 年 3 月 27 日。
2. 本人根據健總憲章所賦予會長的委任權力，委任王秀程先生成為第五名委任制的執行委員會成員，生效日期為 2021 年 3 月 28 日，其任期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屆滿。

是次有關王秀程先生的人事安排基於以下原因：

- 本會在四月進行的人事改革，重點是培育第二代健總工作組管理人材，王先生主動向本人提出不再角逐裁判組職位，支持健總改革方針及促成裁判組人事交替。
- 王先生清楚了解健總運作及健球運動，他在裁判組服務多年，製定大量裁判相關的制度及指引，成績有目共睹。未來半年健總改革措施陸續推出，需要依賴王先生優秀的策劃及文書能力，而王先生亦不計較出任一個相對較短的任期，協助健總推動改革。

本人強調委任制在未來人事制度規章內仍是一個可選擇的人材招攬方法，但透過委任制招攬的人材名額將大幅減少，下個行政年度(2021 年 9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執行委員會委任制所產生的成員將由 5 個縮減至 2 個，其餘 5 個名額皆由選舉產生，決策者需追求健總最大利益，在民意及效率之間作出平衡，謹慎行使委任權力。

由本日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任何人士皆可以匿名或記名信件向本人提出對是次委任的意見。

香港健球總會會長

趙飛龍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